信諾國泰優越醫療保-機票消費額推廣活動條款及細則

- 1. 除非此條款及細則另有定義,以下界定術語須具有以下涵義:
 - a) 「國泰亞洲萬里通應用程式」指由亞洲萬里通有限公司的應用程式並允許用戶在行動或 桌面裝置上使用。
 - b) 「國泰會員計劃」指國泰擁有並由「亞洲萬里通」營運和管理的旅遊和生活方式獎勵及關係計劃。
 - c) 「指定產品」指信諾國泰優越醫療保。
 - d) 「合資格保單」是指根據指定產品簽發的保單,保單生效日期在推**廣**期內。
 - e)「會員」指任何現任國泰會員計劃的會員。
 - f) 「保單持有人」是指持有合資格保單的人。
 - g) 「保單生效日期」是指保單生效的日期。
 - h)「身心健旅計劃」指在國泰亞洲萬里通應用程式上提供的身心健旅計劃,使會員能 夠參與和/或完成活動、挑戰、事件、評估和推**廣**活動。
 - i) 「身心健旅計劃參與者」指已註冊並參與身心健旅計劃的會員。
 - i) 「機票消費額」指由國泰提供的機票折扣價值HK1,500
 - ,可用於預訂國泰營運的航班。
- 2. 如第 5 段條款進一步描述,此推**廣**活動由國泰航空有限公司(「國泰」)、亞洲萬里通有限公司(「AML」)(統稱為「國泰/AML」)和信諾環球保險有限公司(「信諾環球」) (「推**廣**活動」)舉辦。
- 3. 此推廣活動由 2024 年 4 月 1 日 00:00 開始,並於 2024 年 6 月 30 日 23:59 結束(香港時間,GMT+8)(「推廣期」)。
- 4. 除了第 6 段和第 7 段條款規定外,此推廣活動僅適用於符合以下條件的保單持有人(「**合資** 格參加者」):
- a) 年滿 18 歲或以上;
- b) 持有效香港身份證;及
- c) 居住於香港。
- 5. 根據第 6 段和第 7 段條款的規定,首200名合資格參加者於推廣期內成功購買合資格保單,每份保單可獲得等值港幣1,500元的機票消費額(「**優惠**」),適用於國泰航空營運的航班。
- 6. 如果合資格保單的保單受保人在保單生效日期年滿 18 歲或以上,並在保單生效日期後的 14 天內完成至少一個身心健旅計劃的目標(「必需目標」),合資格參加者則有資格在此推廣活動中獲得優惠。
- 7. 如果合資格保單受保人在保單生效日期未滿 18 歲,保單受保人不需完成必需目標而合資格參加者仍有資格在此推廣活動中獲得優惠。

- 8. 國泰/AML將向合資格參加者於國泰會員計劃所登記的電郵地址發送等值港幣1,500元的折扣 价值專屬優惠編號(「**優惠編號**」)。合資格參加者收到優惠編號的時間因合資格保單的付 款時間而不同:
 - a) 年繳計畫: 在冷靜期完結後6-8週內 b) 月繳計劃: 在冷靜期完結後7個月內
- 9. 當優惠編號發送給合資格參加者時·每份合資格保單必須仍然生效·且保單持有人必須已支付 所有到期應付的保費。
 - 10. 優惠編號由發放日期起計 最少5個月內有效,在任何情況下均不會延長有效期。優惠編號只適用於國泰網站使用一次。更多有關優惠編號的詳情,可參閱以下附加條款及細則。
 - 11. 已發給合資格參加者的優惠編號如有任何遺失或損毀‧將不予補發。合資格參加者須承擔 所有責任確保優惠編號已成功兌換‧並有在國泰航空官方網站預訂機票結帳時顯示出來。
 - **12.** 若參加者於兌換優惠編號時提供的資料不正確或有錯漏‧國泰/AML毋須為此引致的任何損失負上責任。
 - 13. 本條款及細則僅載有本推廣的條款及細則,並不代表指定產品的完整條款。有關指定產品的特點、內容、條款、條件和不保事項的詳細資料,請參閱相關指定產品的產品小冊子和保單條款。
 - 14. 合資格參加者須於購買保單時提供正確的國泰會員號碼及已登記的電郵地址給信諾環球·以 獲得優惠,國泰/AML保留因任何不正確/缺失資訊而拒絕提供優惠編號的權利。
 - 15. 通過參與此推廣活動,合資格參加者同意並接受遵守此等條款及細則。
 - **16.** 所有指定產品的申請均須由信諾環球進行核保和批准。信諾環球保留接受或拒絕任何申請的權利。
 - 17. 此優惠為短期活動。在法律允許的最大範圍內,國泰/AML 和信諾環球保留修改任何此等條款及細則或隨時終止此推廣活動的權利,而無需提前通知。在進行任何修訂或修改後,合資格參加者繼續參與此推廣活動將表明他/她接受對這些條款的修訂或修改。
 - 18. 所有與優惠、條款及細則有關的事項和爭議將由國泰/AML 和信諾環球作最終決定。
 - 19. 國泰會員計劃的條款及細則(包括身心健旅計劃的條款及細則)也同時適用。如存在任何不一致,本條款及細則將優先適用。
 - 20. 國泰是信諾環球的授權保險代理人(FA3522), 國泰/AML 不對信諾環球發行的任何保險產品或由信諾環球提供的與此推廣活動或其他相關的任何保險產品任何資訊負責。
 - 21. 本條款及細則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管轄並按其解釋。
 - 22. 如本條款及細則之中文與英文版有任何歧義, 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23. 與此推廣活動有關的個人資料的收集、使用、存儲、披露或其他處理方面,將根據信諾環球個人資料收集聲明和國泰/AML的隱私政策進行處理。參與此推廣活動即被視為明白及同意信諾環球的個人資料收集聲明 和國泰/AML的私隱政策。

優惠編號的附加條款及細則

- 1. 本條款及細則進一步構成信諾國泰優越醫療保 機票消費額推廣活動條款及細則的一部分。
- 2. 乘客需在國泰網站(<u>www.cathaypacific.com</u>)登入您的國泰會員帳戶購買機票·並於 付款前輸入優惠編號。於付款後輸入優惠編號恕不接受。
- 3. 優惠編號僅適用於國泰航空營運的航班。
- 4. 優惠編號只適用於在香港出發之航班。
- 5. 每次預訂只能使用一個優惠編號。如預訂的機票費用少於機票消費額,付款後剩餘的 機票消費額將視為自動放棄。
- 6. 優惠編號不適用於缺口行程、中途停留行程、多個目的地行程之機票、套票或國泰手機應用程式及其他途徑。
- 7. 本優惠編號不能兌換、轉讓、退還或兌換現金,或不可以與任何其他優惠、推廣或折扣 一起兌換。
- 8. 本優惠編號不適用於燃油附加費、稅金、取消或變更費用/罰款、行政費或其他雜費。
- 9. 特選經濟客艙可能不適用於所有航段。 旅客於出票後選擇變更預訂至不提供特選經濟客艙的航班,將提供經濟客艙座位而不會退票和機票差額。
- 10. 顯示的票價已包含稅金和承運商徵收的附加費。 所有票價、政府稅費以及附加費可能 隨時變更。 如取消機票(如適用),將退還香港國際機場建設費,且不收取任何行政 費用。
- 11. 國泰其他與國泰航空航班及相關航班服務的條款與細則適用。